

#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开建字〔2016〕9号

## 关于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建筑施工及监理企业、属下事业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领导同志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和各级关于加强岁末年初及2016年元旦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及时消除事故隐患，确保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全面加强安全生产领域“平安开平”建设，根据市安委会《关于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开安生字〔2015〕10号）精神，结合住建系统实际，提出如下意见，请认真贯彻执行。

### 一、提高思想认识，认真履职尽责

岁末年初期间涵盖元旦春节两大节日，历来是安全生产的关键时期。如，去年的哈尔滨“1·2”、惠州“2·5”火灾事故和深圳山体滑坡事件，影响深远，教训深刻。黄耀雄书记、



余雪俊市长等领导对此高度重视，先后作出了指示，要求认真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认真、全面排查隐患，落实措施，确保安全。各有关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黄书记和余市长的指示精神，严格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认真谋划，细化措施，切实抓好当前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确保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 二、狠抓排查整治，消除事故隐患

结合市安委办 12 月 21 日印发的《关于吸取深圳山体滑坡事故教训在相关领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的紧急通知》（开安生办〔2015〕51 号）的有关工作要求，开展全方位的安全生产大检查。

### （一）建筑施工

1. 检查范围：全市所有在建房屋市政工程，重点是：大型公共建筑工程；房地产开发和保障性安居工程；市区、镇、工业园安全管理较薄弱地区的工程。

#### 2. 检查内容：

一是防范建筑施工工地边坡灾害隐患重点检查的内容：  
(1) 督促相关责任主体做好建筑施工工地边坡隐患排查工作，重点对渣土等建筑物料违规堆放造成潜在危险的建筑施工工地边坡进行整治，及时消除建筑工地边坡相关事故隐患；(2) 对有深基坑开挖的房屋市政工程，要督促施工等单位采取严密的监控措施，监控深基坑开挖对周边建筑物的影响，以及挖孔桩、基坑边坡的施工安全，积极做好排水及加固处理，随时观

测，做好观测记录。对深基坑周边的施工人员宿舍、库房、临时办公场所、居民住所等设施不能确保安全的，应无条件撤离，不得有任何的轻视和松懈。(3)督促各施工单位对风险隐患较大的建筑施工工地边坡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完善相应应急预案，对于处于危险区域内的设施和人员，必要时采取强硬措施撤离，防止造成重大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事故。

二是防范建筑起重机械（含塔吊、施工外用电梯、物料提升机）伤害事故重点检查的内容：(1)建筑起重机械办理产权备案、安装拆卸告知、使用登记情况；其制造许可证、产品出厂合格证、现场安装后的检测报告及准用证书、安全使用管理制度（包括：安全操作规程、定期检查和维修保养制度等）是否齐全；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以及高空作业安全防护设施的管理到位情况；(2)施工起重机械各项安全防护装置是否齐全并处于良好状态，符合产品标准和安全使用要求，是否存在带病运行、不定期维修保养的情况；(3)施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前的专项方案编制、审批以及组织实施情况；(4)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以及上岗前接受针对性的安全教育情况；(5)建筑起重机械安全技术档案建立情况；(6)使用单位按规定对建筑起重机械进行检查、维护、保养情况；(7)施工起重机械伤害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应急救援物质（设备）配置、保管及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等情况。

三是防范模板系统（含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坍塌事故重点检查的内容：(1)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审批、专家论证情况；

(2) 对使用的钢管(直径、壁厚等)、扣件及其扣配件等质量以及螺栓拧紧扭力矩进行管控情况; (3) 脚手架立杆基础是否按方案要求平整、夯实并采取排水措施, 立杆底部设置的垫板、底座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4) 架体与建筑结构的拉结是否可靠, 剪刀撑的设置、接长及与架体的固定是否符合规范要求, 架体搭设完毕, 办理验收手续情况; (5) 架子工等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6) 浇筑混凝土前, 按照有关要求以及专项施工方案对已搭设完成的高大模板支撑体系进行工序验收, 以及验收的量化记录情况; (7) 架体搭设或拆除施工前, 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情况; (8) 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应急救援物资配置维护以及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等情况; (9) 对规模较大的高大模板支撑体系的工程, 建筑物顶层的独立柱、圈梁、连梁、局部楼板, 以及楼梯间屋顶板、电梯机房顶板等局部存在高大模板支撑体系工程的隐患整治情况。

四是防范基坑工程垮塌事故重点检查的内容: (1) 建筑施工总承包企业、相关专业承包企业以及工程监理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各负其责, 加强对深基坑工程自查自纠情况; (2) 相关的施工安全专项方案(包括基坑支护、土石方施工、内支撑结构安装及拆除、降排地下水等)的编制、专家论证、审批、技术交底、组织实施以及验收情况; (3) 坑边堆置土方、料具、施工机械等荷载是否符合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要求情况; (4) 深基坑临边防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5) 对深基坑工程进行变形监测情况; (6) 涉及深基坑工程的安全管理人员、施工

从业人员上岗前接受针对性的安全教育情况；（7）相关的应急预案编制、防汛防涝应急救援物资（设备）配置、保管，以及组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的情况。

五是防范高处坠落事故重点检查的内容：（1）建筑施工企业制定预防高处坠落事故的安全技术措施、安全防护设施到位、企业开展防范高处坠落自查自纠工作的情况；（2）作业人员进行与高处作业安全相关的培训教育、技术交底情况；（3）工程项目结合工程特点，辨识施工各阶段高处坠落危险源，并及时采取措施予以安全防范情况；高处作业前，项目负责人组织对安全防护设施进行验收情况；（4）安全带、安全网是否使用国家规定的合格产品；（5）涉及高差作业的特种人员持证上岗情况；（6）从事高处作业人员按规定进行体检并持身体健康证明情况；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患有心脏病、癫痫病、高血压等病症，以及疲劳过度、精神不振、思想情绪低落、饮酒后的人员高处作业情况；（7）工程项目部执行不准在六级及以上强风或大雨、大雾天气从事露天高处作业情况。

六是防范火灾事故重点检查的内容：（1）施工现场是否编制消防设施布置平面图，是否将现场生活区、办公区和作业区按有关规定严格分开；在工地现场显要位置张挂防火警示标志；（2）在建施工工地彩钢板搭建的宿舍、办公室等临时用房彩钢板的芯材、安全疏散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要求；（3）是否按有关规定要求配置消防器材，设置消防水源和消防通道；（4）在工人宿舍、木工间、油气仓库、配电房等重点防火部

位是否配置合格、有效、数量充足的灭火器材，并专人负责定期检查、维护、保养，保证其可有效使用；（5）建筑电工以及电焊、气焊作业人员是否持有特种作业资格证上岗，是否接受了岗前安全技术交底并按照相关操作规程进行作业；（6）施工现场动火是否履行报批手续；明火作业前，是否已消除周围可燃物，落实明火作业监护人员和措施，并合理配备灭火器材；（7）工地食堂的防火措施是否符合要求，工人宿舍区是否有专人负责防火管理，是否存在私拉乱接电线，是否存在使用大功率取暖电气的隐患；（8）施工所用的易燃易爆物品和压缩气体瓶是否设有专用仓库，分类隔离存放；（9）是否根据施工消防的特点，对施工作业人员专门开展加强灭火技能、逃生、自救、互救等消防常识的培训教育，并组织开展消防救援演练。

## （二）直管公房

（1）对所有直管公房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检查，重点对在册登记的直管公房危房和城镇私房危房、单位办公室、档案室、仓库、工场、维修工地等进行安全检查；（2）对用作商场、厂房、经营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等的直管公房出租屋进行重点消防安全检查；（3）对房屋外墙存在剥落或有附属物（如广告牌等）的直管公房作一次重点安全检查。对检查出的各类安全隐患，要列册登记，指定专人负责督促整改，确保房屋住用安全。

## 三、加强应急值守，及时报送信息

要严格执行领导到岗带班制度、24小时安全值班制度和事故报告制度，确保安全生产信息及时、准确、畅通。要制定

切实可行的应急救援预案并加强演练，确保遇有紧急情况能够迅速处置、科学应对。遇有强降雨天气或出现地质灾害险情征兆时，要坚决落实“主动避让、提前避让、预防避让”的要求，立即组织受到威胁的人员主动转移、提前避让，避免发生人员伤亡；要加强气象信息的收集工作，及时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市住建局将对各单位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情况进行督查。各单位要认真总结工作情况，并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前报市住建局，建筑施工报建管股（联系人：赵永华；联系电话：2212287），直管公房报房管股（联系人：陈银宋；联系电话：2209392），各职能股室及时将有关情况送办公室汇总上报市安委会。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安委会。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6 年 1 月 21 日印发

(共印 8 份)